附件1

|  |
| --- |
| 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9-6号商铺1间竞租报名表 |
| 基 本 情 况 | 竞租人 |  | 竞租人性质（自然人、个体工商户、有限责任公司等） |  |
| 注册资本（若有） |  | 法定代表人（若有）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 所属行业（若有） |  |
| 经营范围（若有） |  |
| 责 任 和 义 务 | 1.意向承租方须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。2.意向承租方须提供出租方要求出具的其他资料。3.意向承租方须保证所提供资料的完整性、真实性和合法性，否则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。 |
|  |  意向承租方：（盖章或签字） |
|  |  代理人（若有）：（签字） |
|  |  年 月 日 |

附件2

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9-6号商铺1间

竞租承诺书

本人（公司）自愿参加竞租活动，并承诺在参加该标的竞租前本人（公司）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行为之一：

1.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违法乱纪行为；

2.不遵守合同约定、不服从管理、拖欠租金的；

3.因安全事故、质量事故、投标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受罚期内的；

4.被有关部门责令停业、企业财产被查封、冻结、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的；

5.存在无证经营记录的。

如本人（公司）存在上述不良记录中任何一项，在竞租成交后被核实的，本人（公司）自愿放弃承租权益,同时，赔偿出租人相关经济损失，特此声明。

承 诺 人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附件3

|  |
| --- |
| **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9-6号商铺1间****报价表** |
|
|
| **项目名称：南宁市青秀区新竹路9-6号商铺1间** | **时间： 年 月 日** |
| **竞租人** |  |
| **本次报价****（人民币）** | 小写金额： |  |
| 大写金额： |  |
| **其他承诺** |   |
| **竞租人（盖章或签字）** |  |

注：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，不得留空,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

附件4

**消防安全**承诺书

一、认真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，明确各岗位消防安全责任人、消防安全管理人及其职责，强化消防安全管理，落实消防三项报备制度，坚决防范火灾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制定本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救援预案，至少每半年进行一次演练，并结合实际，不断完善预案。

三、按要求如实开展防火检查、巡查，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、消防安全管理人应每日进行防火巡查，每月开展一次全面的防火检查：对检查、巡查应做好记录，并及时录入到消防户籍化系统。

四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设置消防设施、器材和疏散标识，并经常维护保养，确保完好有效，不损坏和擅自挪用、拆除、停用消防设施和器材。

五、严格执行用火、用电、用油和用气制度，不乱拉电线和违规使用大功率电热器等，不违法使用、存储、经营各种易燃易爆的危险化学品。

六、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经常性消防安全教育，对每一名员工每年进行一次消防安全培训，培训内容包括有关消防法规、消防安全制度和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：本单位、本岗位的火灾危险性和预防措施：有关消防设施的性能、灭火器材的使用方法；报火警、扑救初起火灾以及自救逃生的知识技能。

七、建立本单位的义务消防队，配备基本的防护装备，每月进行综合培训一次，每半年进行演练一次。

八、建立健全消防档案。消防档案应当包括消防安全基本情况和消防安全管理情况。对消防档案统一保管、备查。

本单位严格接受消防部门的监督管理，未履行以上承诺的，自愿接受消防部门的处罚，发生火灾事故，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(此消防安全承诺书一式两份，一份由签订人留存，一份由资产运营部备案)

承诺单位：

消防安全责任人（签字）：